

泉港界政〔2024〕17号

界山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界山镇开展 重点区域道路交通安全市级通报 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村委会，机关各股室、各直属事业单位，区直驻界山各单位：

为进一步做好界山镇重点区域道路交通安全工作，有效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界山镇开展重点区域道路交通安全市级通报整治工作方案》，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界山镇开展重点区域道路交通安全市级通报整治工作组及成员

泉港区界山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7日

界山镇开展重点区域道路交通安全 市级通报整治工作方案

根据《泉州市平安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泉州市公安局关于开展重点区域道路交通安全市级通报整治有关工作的通知》（泉平安办〔2024〕8号）文件精神，泉港区界山镇因“2023年泉港辖区亡人数最多，死亡5人，同比上升66.67%，2022年、2023年交通事故死亡人数连续两年上升”，被列为2024年道路交通安全市级通报整治，为做好市级通报整治工作，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按照市、区党委、政府工作要求，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紧盯事故多发易发的重点人、车、路、企业及违法，以“一局一行动”为牵引，全力推进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六大提升行动”，集中消除“病人”“病车”“黑企业”等隐患，压实属地责任、监管责任和主体责任，健全完善风险预警防控体系和安全监管机制，坚决守稳守牢安全底线，坚决遏制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确保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稳定向好，力争实现年内全镇道路交通事故“一下降两不发生”目标，即：死亡人数较前三年（2021-2023年）平均数明显下降，较大交通事故不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不发生。

二、工作措施

（一）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

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提高辖区群众交通安全意识。一是通过宣传栏、村广播、LED宣传屏、横幅、宣传册等多种渠道，向广大驾驶员、村民普及交通安全知识，提高群众安全意识和遵守交通规则的意识。二是在重点时段、路段组织各村道路交通安全劝导员上路针对重点隐患路段骑行电动车不带头盔、电动车违规载人、路人不遵守交通规则等隐患事项逐一劝导解释说明，并安排专人在街面、十字路口针对节假日、逢集期间重点路段开展道路交通疏导指引，有效防范拥堵及事故发生。

（二）加强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

加强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及时做好预防和针对性处置。一是针对辖区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尤其是在建道路、通向寺庙道路、临近池塘水渠道路等进行定期巡查，对发现的沟塘防护栏损坏、无交通指示标识，选装减速带等问题及时报送至镇道路交通安全办公室，及时修复和更新老化和损坏的交通标志、路灯等设施，确保道路交通设施的完好性。二是针对季节性的树木生长、大风导致的交通指示牌遮挡、倾斜等问题及时安排各村协管员或上报区道安办进行修剪、扶正，确保道路交通安全指示明显醒目。

（三）加强交通安全设施建设投入

加强交通安全设施建设投入，确保完善重点路段安全防护。加大对道路交通安全路面维护管理、防护设施的经费投入，对排查出的隐患如涉水低洼路面、路面损坏、塌陷、涉水路面无防护栏、交叉路口无减速带、弯道无反光镜等问题及时通过购

买服务修复维护受损路面、增添安防设施，提高了道路交通安全的安全性，为辖区道路交通安全打下坚实基础。

（四）持续整治交通违法行为

一是健全完善道路交通安全违法综合治理机制。聚焦事故多发风险突出的违法行为和时段路段，不断加大对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在周末、节假日、重大活动安保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联合行动，形成严查高压态势，有效震慑违法行为。二是加强违法检查。持续深化酒醉驾、货车安全、三轮车、两轮车及农村车辆违法超员和违法载人、“一盔一带”、租赁小微型客车、客运车辆等综合治理，积极争取将“禁止酒后驾驶”纳入各村村规民约，发动企业单位、家庭社区共同宣传劝导监督酒醉驾行为。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界山镇开展重点区域道路交通安全市级通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由镇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各村片长任副组长，设交通安全股室负责人任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镇道安办。具体到主要领导亲自抓，组织季度会商，分管领导具体抓，围绕工作目标，落实每月调度，协调解决难点问题，确保工作落地落实。各村要切实加强交通事故预防工作的组织领导和推进落实，采取组织会议、会商等方式，研究解决推进重难点问题。

（二）加强责任落实

将道路交通安全纳入平安建设工作，建立通报整治制度，采取预警提示、通报、约谈、督办等手段，层层传导压力，指

导帮扶事故多发、隐患风险突出区域，切实提高道路交通综合治理水平和事故预防能力，全力保障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平稳向好。

（三）加强工作指导

界山镇道安办邀请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对工作开展帮扶指导，确保重点区域道路交通安全市级通报整治工作按照上级要求完成各项整治任务，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通过市级验收。

附件

界山镇开展重点区域道路交通安全 市级通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及成员

- 组 长：刘勇芳（镇党委书记）
杨儒龙（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 副组长：郭文图（镇党委一级主任科员、东张村和玉山村工作组长）
林开辉（镇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岭头村工作组长）
林礼贤（镇党委二级主任科员、界山村工作组长）
林明财（镇党委统战委员、人武部部长、东凉村工作组长）
陈 连（镇党委委员、秘书、狮东村工作组长）
邱东华（镇党委宣传委员、副镇长、河阳村工作组长）
苏冰娇（镇党委组织委员、鸠林村工作组长）
阮建姐（副镇长、玉湖村工作组长）
陈 伟（副镇长、槐山村工作组长）
林 强（镇司法所所长、大前村工作组长）
李文富（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主任、下朱村和鹅头村工作组长）

成 员：吴开华（镇道安办负责人）
郑杰聪（镇财政所所长）
陈 赟（镇党政综合办主任）
庄海平（镇纪委副书记）
陈香兴（镇社会事务办负责人）
王志平（镇应急办负责人）
刘兴杰（镇道安办工作人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挂靠镇道安办。

抄送：泉港区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界山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4年4月7日印发
